

通告

由于過去數年，燃油價格一直持續上升。我們業界所用柴油亦由2002年1月平均每噸HKD 1,400上升至2008年2月每噸HKD 6,500，增幅達364%，使到我們業界公司的經營情況更形惡劣。

本會經過詳細考慮後，一致通過，決定仍然維持上季的幅度，在原有運費報價的基礎上，向所有貨主/大船公司徵收燃油附加費HKD 45.00/20'及HKD 90.00/40'（單航計、不分遠近，吉重，往來粵港澳綫適用），以彌補業界在燃料價格上升的開支。

本通告有效期為三個月（由5月1日至7月31日），期滿後由理事會再作檢討并向公眾作出公告。

粵港船運商會有限公司

謹啓

2008年4月22日